

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

粤公养函〔2023〕271号

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关于梅州市梅县区省道 S223线 K94+250-K94+380段灾毁 恢复重建（重点水毁修复）工程 方案设计的审查意见

梅州市公路事务中心：

报来《梅州市公路事务中心关于梅州市梅县区省道S223线K94+250~K94+420段重点水毁修复工程方案设计的请示》（梅市路〔2022〕257号）悉。经现场核实并组织业内专业技术单位咨询研究，审查意见如下：

一、工程概况

省道S223线K94+250-K94+380段位于梅州市梅县区丙村镇，长130m。受2022年汛期“龙舟水”连续强降雨侵袭，路段右侧路堑边坡发生崩塌。现状路况已严重影响途经车辆和当地人民群众正常的生产生活出行，急需实施灾毁恢复重建工程。

二、技术等级标准

所在路段为二级公路，设计时速60km，双向四车道，路基宽18m，水泥混凝土路面宽18m。本工程维持既有技术等级标准。

三、主要工程内容

削坡卸载，新建路堑挡土墙、拱形骨架、喷混植生和防排水工程。

四、路基工程

(一) 原则同意路段右侧路堑边坡清方卸载后，新建2.5m高路堑挡土墙护脚。具体坡面设计如下：墙顶以上设两级边坡，每级最高10m，由下往上分别采用坡率1:0.75、1:1，平台宽2m，堑底碎落台宽1m。应补充边坡安全性计算和相关设计内容。

(二) 新建路堑挡土墙缺稳定性计算，应补充挡土墙抗滑移及抗倾覆安全性论证。

(三) 原则同意路段右侧路堑边坡清方卸载后，对坡面增设拱形骨架+喷混植生防护。

五、排水工程

(一) 原则同意路段右侧堑底采用C25水泥混凝土浇筑重建边沟。

(二) 原则同意路段右侧路堑堑顶和平台采用C25水泥混凝土新建截水沟。鉴于截水沟设计深度不足，应在路基边坡平面图、立面图上补充标注其具体方位，根据实际计算工程量，分

别编制相应的工程数量表。

(三)原则同意路段右侧路堑坡面新建C25混凝土边坡检修踏步。鉴于踏步的设计深度不足,应在路基边坡平面图、立面图补充上标注其具体方位。

(四)路堑边坡防排水设施的设计系统性不足,未说明堑顶截水沟和平台截水沟水流如何排入堑底边沟。建议重新设计,必要时研究增设急流槽。

六、交通安全设施

应按照《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第4部分:作业区》(GB5768.4-2017)等业内规范标准,完善设计。

七、方案设计概算

上报推荐方案设计概算250.78万元,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(简称“建安费”)207.09万元。经审查,核减方案设计概算17.77万元,其中核减建安费5.64万元;核定工程方案设计概算233.01万元,其中建安费201.45万元。

八、资金来源

可依规向省申请省内普通省道灾毁恢复重建工程专项投资补助计划,其余差额资金由地方自筹。

九、工程管理

主要包括两方面如下:

(一)大力推动前期工作

请组织建设单位、设计单位按本审查意见，将工程起止范围统一为省道S223线K94+250-K94+380段，抓紧编制施工图设计文件，把牢设计质量关。同时，尽快开展其他相关前期准备，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，认真实施工程质量、安全和造价管理。

（二）及时报送相关数据信息

请组织建设单位通过《广东省公路养护管理信息平台—普通公路养护专项工程管理子系统》，同步准确录入工程基本情况、设计审（查）批及实施进度等数据信息。

附件：梅州市梅县区省道 S223 线 K94+250-K94+380 段灾毁恢复重建（重点水毁修复）工程方案设计概算审查表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交通运输厅，梅州市交通运输局。

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办公室

2023年5月31日印发
